

证券代码：000900

证券简称：现代投资

公告编号：2026-041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1 日、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确认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 341,1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 日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确认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和目前已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公司拟调整公司及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 2026 年度预计与公司控股股东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速集团”）及其下属公司、股东湖南轨道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湖南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湖南轨道石化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调整后预计金额为 241,400 万元。其中，公司拟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原材料、劳务、服务预计金额调整为 237,470 万元，接受关联人提供的产品、商品、原材料、劳务、服务预计金额调整为 3,930 万元。

上述预计金额调整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已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唐承铁先生、曹翔先生、易斌斌女士已回避表决，其余董事一致通过。

(二)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调整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调整前）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调整后）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原材料、劳务、服务	湖南轨道石化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150.00	150.00	14.03	43.26
	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保函服务	市场价格	20.00	20.00	3.48	51.92
	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提供劳务或服务	市场价格	210,000.00	117,000.00	12,875.22	4,183.17
	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18,000.00	9,300.00	345.29	28,812.88
	湖南高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46,000.00	46,000.00	10,316.31	128.34
	湖南高速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43,030.00	40,500.00	3,925.73	372.72
	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养护分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9,000.00	9,000.00	264.84	-
	湖南省金芙蓉通创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暂定名）	基金管理	市场价格	-	3,000.00	-	-
	湖南高速华达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11,000.00	12,500.00	1,595.61	-
	小计			337,200.00	237,470.00	29,340.51	33,592.29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产品、商品、原材料、劳务、服务	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格	-	30	1.11	23,373.34
	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接受服务或劳务	市场价格	2,000.00	2,000.00	954.00	5,434.98
	湖南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管理有限公司	联网技术服务费	0.45%*通行费拆	1,400.00	1,400.00	403.57	1,273.09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调整前）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调整后）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账收入				
	湖南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或劳务	市场价格	500.00	500.00	7.55	455.92
	小计			3,900.00	3,930.00	1,366.23	30,537.33
合计				341,100.00	241,400.00	30,706.74	64,129.62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基本信息

序号	企业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注册地址（住所）	主营业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	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罗卫华	3,000,000.00	长沙市开福区三一大道 500 号	从事高速公路的投融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建设、收费、养护和经营开发以及沿线资源开发（包括高速公路沿线土地及相关产业、服务区（含加油站）经营管理、信息技术及服务、通信管道租赁、建设养护工程施工及技术服务、广告资源的开发与经营、金融服务、物流业）；公路工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分项）专业承包；公路交通工程（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专业承包；公路工程检测、监理、设计、咨询；桥梁加固维修；项目代建代管；高速公路新材料、新设备、新工艺的开发和应用；ETC 发行服务及应用；充电桩等新基建的建设和管养；车辆救援服务；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生产及销售；机械设备、通信器材的销售；广播、新媒体的开发与经营；设备租赁；其他经批准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控股股东
2	湖南高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彭剑	300,000.00	湖南永州市冷水滩区育才路 168 号 6 楼 606 室	各级公路工程（含改扩建工程、养护工程）施工总承包、相应所属专业工程施工承包和劳务工程承包；交通工程设计、施工；交通信号灯安装、施工；矿山工程施工；咨询服务；设备租赁；公路工程、市政工程项目投资、建设、运营、设计；建筑材料生产销售；房屋建筑；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公路养护服务；交通分流技术开发与运用；交通分流咨询服务；交通分流实施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控股股东高速集团全资子公司
3	湖南高速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蒋善国	11,000.00	长沙市开福区三一大道 500 号马兰山公寓综合楼 9 楼 910 房	许可项目：公路管理与养护；路基路面养护作业；建设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	公司控股股东高速集团全资子公司

					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城市绿化管理；仓储设备租赁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合成材料销售；对外承包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密封胶制造；水泥制品制造；砼结构构件制造；水泥制品销售；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钢压延加工；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建筑废弃物再生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	湖南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管理有限公司	龚啸	500.00	长沙市开福区三一大道500号马兰山公寓综合楼402室	经营管理路桥电子收费系统，高速公路系统联网设计、安装、维护，信息电子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控股股东高速集团全资子公司
5	湖南省金芙蓉通创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暂定名）	-	100,000.00	-	因本合伙企业暂未设立，相关信息将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	公司控股股东高速集团全资子公司湖南高速资本有限公司拟向该合伙企业出资5.997亿元，占合伙企业的出资比例 为 59.97%
6	湖南高速华达工程有限公司	李海樑	7,100.00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远大一路649号001栋13层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对外承包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金属制品销售；金属制品修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控股股东高速集团全资子公司
7	湖南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有限	向建军	12,000.00	长沙市望城区月亮岛路一段598号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测绘服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建设工	公司股东湖南轨道交通控股集团有

	公司				程质量检测；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室内环境检测；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检验检测服务；电气安装服务；安全评价业务；印刷品装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规划设计管理；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地质勘查技术服务；基础地质勘查；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服务；地理遥感信息服务；卫星遥感应用系统集成；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环保咨询服务；土地调查评估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管理服务；计量技术服务；标准化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限公司具有控制权的子公司
8	湖南轨道石化发展有限公司	艾宣	5,000.00	长沙市开福区湘春路113号第9栋211室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成品油零售【分支机构经营】；烟草制品零售；酒类经营；餐饮服务；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集中式快速充电站；充电桩销售；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供冷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环境保护监测；智能水务系统开发；日用百货销售；日用杂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汽车零配件零售；五金产品零售；总质量4.5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汽车拖车、求援、清障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广告设计、代理；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润滑油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股东湖南轨道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下属控股子公司

（二）关联人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2026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6 年 1—6 月（未经审计）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1	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72,986,055.59	23,731,671.45	2,064,407.49	374,895.18
2	湖南高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37,139.95	51,134.50	69,828.14	3,716.51
3	湖南高速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102,268.84	35,744.26	24,849.61	1,268.41
4	湖南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管理有限公司	163,105.39	5,216.07	2,218.49	24.12
5	湖南高速华达工程有限公司	37,852.84	8,459.71	7,979.18	112.70
6	湖南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245,561.86	108,275.37	36,255.41	5,130.76
7	湖南轨道石化发展有限公司	37,091.18	36,190.73	11,522.49	1,805.66

（三）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以上关联方的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本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预计向股东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湖南轨道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及其他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原材料、提供劳务或服务，接受股东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股东湖南轨道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提供的产品、商品、原材料、劳务或服务。各项关联交易均采用公平公允的市场化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交易总量，交易价款将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由双方参照有关交易及正常业务惯例确定，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关联交易协议由公司与关联方根据实际发生的业务情况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调整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各关联方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均根据交易双方生产经营实际需要进行，属于正常经营往来。交易双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与上述关联方签署具体协议，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各项关联交易均采用公平公允的市场化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交易总量，交易价款将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由双方参照有关交易及正常业务惯例确定，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子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对各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0 月 8 日